

中国美术学院研究生奖助学金和助学贷款政策

中国美术学院建有以奖、勤、助、贷、补等为主要内容的完备的研究生资助政策体系，支撑学生完成学业。

一、奖学金

(一) 国家奖学金。所有具有中国国籍且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全日制研究生（不含委培和定向）新生均可申请研究生国家奖学金（博士每年3万元，硕士每年2万元）。

(二) 浙江省研究生学业奖学金。全日制硕士、博士研究生（不含在职研究生、外国留学生、港澳台留学生）可申请浙江省研究生学业奖学金（博士每年1万元，硕士每年0.8万）。

(三) 校设奖学金。学校设有林风眠奖学金、红星宣纸奖学金等校设奖学金。

(四) 港澳台研究生可按国家规定申请另行单独设立的奖学金。

二、助学金

具有中国国籍的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（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，以学生人事档案为准）均可享受国家助学金，其中，博士每年1.5万元（每月1250元），硕士每年0.6万元（每月500元）。

三、资助体系

(一) 资助对象认定

为做好贫困学生资助工作，学校先行采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基本信息，作为摸清底数之用。采集范围是：城市低保家庭学生、特困供养学生、孤儿、烈士子女、持证残疾学生、城市低保边缘家庭学生、低收入农户家庭学生、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等八类对象的信息，新生填写《中国美术学院研究生资助对象认定申请表》（填表视为本人承诺，不需要乡政府、街道办、原就读学校等单位盖章），在入学报到时，该表一并提交至培养单位辅导员处。

(二) 资助项目

1. 国家助学贷款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以申请国家助学贷款，分为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两类。我校建议新生选择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，在当年8月31日前办理好相关手续，学校会在开学初统一审核。新生通过“绿色通道”入学，暂不缴纳学费、住宿费，报到当天提交《生源地助学贷款回执表》，后期及时还贷。

2. 其他资助项目：研究生三助、学术发展资助、困难补助、政策性照顾等。

四、其他

如需了解相关政策和工工作，可关注我校研究生会公众号。

